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、"公司")于 2018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公司《2017 年年度 报告全文》等相关公告。经事后核查,现对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的部分内 容予以更正,具体如下:

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"第五节 重要事项"之"十七、重大合同及其履 行情况"之"3、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(1)委托理财情况"

更正前:

✓ 适用 □ 不适用

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

单位:万元

具体类型	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	委托理财发生额	未到期余额	逾期未收回的金额
银行理财产品	募集资金	400, 000, 000	200, 000, 000	0
合计		400, 000, 000	200, 000, 000	0

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、流动性较差、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更正后:

✓ 适用 □ 不适用

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

单位:万元

具体类型	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	委托理财发生额	未到期余额	逾期未收回的金额
银行理财产品	募集资金	40, 000	20, 000	0
合计		40, 000	20, 000	0

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、流动性较差、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

□ 适用 ✓ 不适用

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司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其他内容不变,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,提高信息披露质量,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出现。

本次更正后的公司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已同时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进行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1日